中国民用航空局



CAAC 适 航 指 令

AIRWORTHINESS DIRECTIVE

本指令根据中国民用航空规章《民用航空器适航指令规定》(CCAR-39)颁发,内容涉及飞行安全,是强制性措施。如不按规定完成,有关航空器将不再适航。

编号: CAD2016-A300-09

修正案号: 39-8856

一. 标题: 机翼-中央翼盒 47 框角接头-检查/改装

二. 适用范围:

在中国注册的型别为空客Airbus A300B4-603, A300B4-620,

A300B4-605R, A300B4-622, A300B4-622R, A300C4-605R variant F, A300C4-620和A300F4-605R和所有序列号的飞机,除在出厂前完成 12171号或12249号改装的飞机或在营运中完成空客SB A300-57-6069的飞机。

三. 参考文件:

EASA AD 2016-0198, 2016年10月06日颁布;

EASA AD 2012-0092, 2012年5月25日颁布;

CAD2012-A300-02, 2012年6月13日颁布;

Airbus SB A300-57-6049 Revision 7, 2006年12月22日颁布:

Airbus SB A300-57-6050 Revision 3, 2001年5月31日颁布;

Airbus SB A300-57-6086 Revision 5, 2012年1月30日颁布:

Airbus SB A300-57-6113 原版, 2016年4月25日颁布;

Airbus SB A300-57-6119 原版, 2016年4月25日颁布;

或后续经批准版本。

四. 原因、措施和规定 本指令替代 CAD2012-A300-02.39-7304。

第1页共4页

1. 原因

由于在飞机47框角接头区发现裂纹,空客公司颁布了服务通告 SB A300 - 57-6049, SB A300-57-6050, 和 SB A300-57-6086。

如果裂纹未被发现和进行相关纠正措施,这些裂纹可能影响飞机中央翼盒的结构完整性。

CAAC颁布CAD2001-A300-01、CAD2001-A300-01R1要求对机身的47框内下角接头区域使用旋转探头进行高频涡流(HFEC)重复检查。

在CAD2001-A300-01R1颁布后,按空客SB A300-57-6050完成日常维修的结构检查和更改时,又发现机身47框水平框缘内角的角接头出现裂纹。

由于这些发现,空客公司对内下区角接头法兰边(水平端)的检查程序进行了评估和修订。

随后,CAAC颁布CAD2012-A300-02,保留CAD2001-A300-01R1的要求,另外要求对中央翼盒下板通过超声检查进行额外的重复检查工作,并依据检查结果对拆下的紧固件进行重新安装,安装这些紧固件时使用过渡配合代替干涉配合。

继营运人在完成SB A300-57-6049 和 SB A300-57-6089要求的检查时发现了很多裂纹,空客公司制定了的新的改装(空客 SB A300-57-6113 可选择执行但建议执行)并且对完成了新的改装的飞机颁布了新的检查服务通告——SB A300-57-6119——其中引入了新的检查方法(超声/放射线检验)以及新的检查门槛值和检查间隔。

基于上述原因,本指令保留被替代指令CAD2012-A300-02,39-7304的要求,并要求对执行过SB A300-57-6113飞机进行重复检查。

2. 措施和规定

除非已经完成,否则强制执行下列措施:

重申CAD2012-A300-02的要求:

A、对于未按空客SB A300-57-6113的要求执行改装的飞机:

- (1)按照空客SB A300-57-6049 R7的要求执行内下区角接头腹板的检查程序(垂直面):
- (1.1)按照空客SB A300-57-6049 R7定义的门槛值和检查要求,检查 孔H、I、K、L、M、N、U、V、W、X和Y,以及后翼梁和底板在机身

处的连接区。

- (1.2)根据以前的检查结果和所采取的纠正措施,按照空客SB A300-57-6049 R7给出的说明和定义的间隔进行重复检查。
- (2) 按照空客SB A300-57-6086 R5的要求完成内下区弯头边缘的检查程序(水平面):
- (2.1)在空客SB A300-57-6086 定义的门槛值或者2001 年 2 月 8 日 (CAD2001-A300-01的生效日期)后1500飞行起落以内,两者取晚到者,按照空客SB A300-57-6086的说明检查中央翼盒左右两侧内角区的孔A、B、C、D、E、F、G、P、Q、S、T(在G孔附近)。

在2001年2月8日(CAD2001-A300-01的生效日期)已经超过所规定门槛值2000起落的飞机必须在2001年2月8日后750飞行起落以内实施检查。

- (2.2)按照空客SB A300 -57-6086 R05给出的说明和定义的间隔对内下区角接头进行重复检查。
- (2.3)在空客SB A300-57-6086 R05定义的门槛值或者2012 年 6 月 8 日(CAD2012-A300-02的生效日期)后680飞行起落或8个月以内(两者取先到者),两者取晚到者,对中央翼盒后下底板完成一次超声检查。
- (2.4) 随后,按照SB A300-57-6086 R05给出的说明和定义的间隔对中央翼盒后下底板进行重复检查。
- (2.5) 如果在执行本指令第(2.1) 或(2.2) 或(2.3) 或(2.4)段要求的 任何检查中发现了裂纹,在下一次飞行前,联系空客公司获得经批准 的纠正措施并完成相应的措施。
- (2.6) 在完成本指令第(2)节要求的每次检查后30天内,使用空客SB A300-57-6086 R5中的检查报告,向空客公司报告检查结果(包括未发现裂纹的情况)。
- (2.7) 完成本指令第(2.5)段要求的纠正措施不构成本指令第(2.2)和(2.4)段要求的重复检查的终止措施。
- (3)按照空客SB A300-57-6050 R3的要求完成内侧下部角接头的改装程序:
- (3.1)在累计飞行15100起落或38900飞行小时之前,两者取早到者,按照空客SB A300-57-6050R3的说明对角接头连接孔进行冷挤压。
- (3.2)在2001年2月8日(CAD2001-A300-01的生效日期)接近或已经超过所规定门槛值的飞机必须在SB A300-57-6050R3 1.B.(4).(a)和(b)

规定的宽限期内实施改装(CAD2001-A300-01的生效日期在当时已被作为参考时限)。

本指令的新要求:

- B、对于按空客SB A300-57-6113的要求完成改装的飞机:
- (4)按照空客SB A300-57-6119的要求完成飞机47框/1肋连接区域的检查程序:
- (4.1) 在到达空客SB A300-57-6119定义的门槛值之前,根据自飞机实施空客SB A300-57-6113后增加的服役寿命,对飞机47框/1肋连接区域完成超声检查和放射线检验。
- (4.2) 随后,按照SB A300-57-6119给出的说明和定义的间隔,以及根据自飞机实施空客SB A300-57-6113后增加的服役寿命,对飞机47框/1肋连接区域进行重复检查。
- (4.3) 如果在执行本指令第(4.1) 或(4.2)段要求的任何检查中发现了裂纹,在下一次飞行前,联系空客公司获得经批准的纠正措施并完成相应的措施。
- (4.4) 在完成本指令第(4.1) 或(4.2)段要求的每次检查后10天内(如果发现裂纹)或1个月内(如果没发现裂纹),使用空客SB A300-57-6119中的检查报告,向空客公司报告检查结果。
- (4.5) 完成本指令第(4.3)段要求的纠正措施不构成本指令第(4.2)段要求的重复检查的终止措施。

完成本适航指令可采取保证安全的替代方法或调整完成时间,但 必须得到适航部门的批准。

五. 生效日期: 2016 年 10 月 20 日

六. 颁发日期: 2016 年 10 月 17 日

七. 联系人: 谭 震 民航西北地区管理局适航审定处 029-88791073